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8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优先选择保本型产品。相关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2. 投资金额：根据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情况，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

3. 特别风险提示：（1）虽然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且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含20,000万元，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具体内容如下：

####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增加公司收益，为股东谋取投资回报。

##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

## 3、投资品种及安全性：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包括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优先选择保本型产品。相关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4、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5、投资期限：本次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 6、决策及实施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实施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 7、其他事项

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且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

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2、针对上述风险，管理层拟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控制：

(1)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或较低风险的品种进行投资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 公司财务部门应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 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 **三、对公司的影响**

1、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

2、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对现金管理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科目。

###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